

证券代码：832570

证券简称：蓝海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证券

## 北京蓝海华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原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（二）原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：3

（三）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：

公司与原审计机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经友好协商，决定不再聘请其担任公司审计机构。为了更好地推进公司审计工作，经综合评估，公司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，拟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（四）沟通情况

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事先沟通，征得其理解和支持，公司对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三年来为公司提供的专业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诚挚的感谢。

### 二、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0年3月2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北京蓝海华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### （一）基本情况

事务所名称：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11010861301173Y

执行事务合伙人：郝树平

成立日期：2013年1月18日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

经营范围：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；验证企业资本，出具验资报告；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，出具有关报告；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；代理记账；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；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
执业资质：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《会计师事务所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》（证书序号：000401）。

上年总业务收入：37,153.79万元

上年证券业务收入：770万元

是否为原具有证券、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：是  
为响应财政部、中注协“做大做强，走出去”的号召，2008年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所及其湖北、上海、广东分所与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强强联合，变更名称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。2013年初，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。

原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所，前身为中国审计事务所，成立于1988年8月，系隶属于审计署的司局级事业单位，1999年脱钩改制并更名为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。原亚太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，前身分别为隶属于云南省财政厅的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1983年成立）和国家外汇管理局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1993年成立），1998年脱钩改制，2003年两所合并，是国内从业历史较长和较早取得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

### （二）人员信息

首席合伙人：郝树平。合伙人数量：38人。注册会计师人数及近一年的变动情

况：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 406 人，比上年 335 人增加 71 人。有注册会计师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，人数为 284 人。从业人员总数：1100 人。

### （三）执业信息

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### （四）诚信记录

最近三年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以及其它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。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收到证券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累计 4 份，其中 2017 年 1 份，2018 年 3 份，均已完成整改工作。

### （五）投资者保护能力

已按照注册会计师协会等要求提取了执业风险基金，相关职业保险可以覆盖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### （六）审计收费

本次审计服务的收费是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各级别工作人员在本次工作中所耗费的时间为基础计算的。双方商定本次审计服务的费用总额为人民币 15 万元整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蓝海华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蓝海华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3 月 20 日